

购销合同

签订日期: 2023-05-10

供方: 科瑞工业自动化系统(苏州)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ZLBF230306
需方: 深圳市屹林达工贸有限公司	客户订单: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自愿签订本合同, 并共同信守以下条款:

一、产品明细:

项次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含税单价	单位	金额	税率%	交付期
1	电感式传感器	BD8-S5S1-M18S	2.00	145.0000	PC	290.00	13.00	6-8 周
合计(大写): 贰佰玖拾元						合计(小写): 290.00		

二、付款条件及付款方式: 30%预付生效, 70%余款到发货, 银行转账,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 均应付至本合同所示供方公司账号, 否则视为需方未履行支付义务。若逾期付款, 按本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 5 收取日息。

三、交付方式: 默认交付地为供方仓库, 货交承运人即视为完成交付, 如果需要供方代发货, 则运费由需方承担。需方默认供方的包装方式合格, 如果需方对包装, 运输等有特殊要求, 则需方承担相关费用。

四、质量及验收方式: 质保一年, 自交付之日起算。货到后, 需方应进行验收和确认, 如有异议应在到货后 7 个自然日内书面提出, 否则, 视为验收合格, 需方事后不得以此为由提出索赔或异议。

五、其他事项: 需方逾期 90 天及以上仍未提货的, 供方在通知需方的情况下可自行处置合同项下所预留的货物并向需方主张损失赔偿。

六、本合同签订地址: 苏州市吴中区, 合同一式两份, 供需双方各执一份, 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传真件/扫描件亦有效, 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应协商解决, 如协商不成, 可向本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备注: 受当前疫情影响, 货物交期可能会受影响, 合同交期以供方实际交货日期为准。

供方(盖章): 科瑞工业自动化系统(苏州)有限公司	需方(盖章): 深圳市屹林达工贸有限公司
税号: 913205000914893818	税号: 91440300358260915K
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马夏路 585 号	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六和社区宝山第二工业区 77 号五楼
电话/传真: 0512-67242858 / 0512-67242868	电话/传真: 0755-89661060
开户行: 工商银行苏州市吴中支行	开户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
账号: 1102026219000813623	账号: 7559 2955 1610 701
经办人及联系电话: 赖必福 18013100199	经办人及联系电话: 尹星

2023-05-10